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监事：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和召开监事会等方式，对公司依法运作、决策程序、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现将监事会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内容
1	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3 日	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1、《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17 日	通讯方式	1、《关于豁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扩大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人员范围暨确认授予人员名单的议案》； 4、《关于注销公司回购专户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3	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0 日	现场方式	1、《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8、《关于延长公司 2019 年收购地产项目业绩承诺期的议案》； 9、《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召开方式	审议内容
4	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17 日	通讯方式	1、《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5	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12 日	通讯方式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	第九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7 日	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1、《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7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4 日	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1、《关于豁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3、《关于监事对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继续履职及作出承诺的议案》
8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9 日	现场方式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现场方式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出售部分房产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第十届监事会 2023 年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2 日	通讯方式	1、《关于转让全资孙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公司 2022 年度规范运作情况及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依法列席了公司 2023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阅了相应会议的会议材料,了解和掌握公司的经营决策、投资方案、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情况,并对上述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事项和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所做出的各项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忠于职守、工作勤勉,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检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管理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并对会计报表、定期报告、财务预算及决算报告及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并适时跟进国家各项财税政策的变化，财务运作规范；2023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事项时，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意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四）审核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为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非常重要，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能充分保障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扩大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人员范围暨确认授予人员名单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业务骨干人员，所有参加对象均在公司及下属公司任职，并与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以上员工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实现公司持续、健康、长远发展。

（六）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需求以及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公司和

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银行信贷信用较高，能够根据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对资金需求的实际，及时将该部分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正常进行。

（七）审核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情况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2023 年度，公司继续推进内控体系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了内控制度的执行能力，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和营运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三、监事会工作展望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强化并提升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落实监督职能，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确保公司内部监控措施的有效执行，有效防范和化解风险，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报告。

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